

证券代码：874238

证券简称：欧朗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
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欧朗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，根据《江苏欧朗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江苏欧朗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对公司及其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基于客观公正的立场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审议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（一）《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均根据全国股转公司颁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要求编制。不存在损害公司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全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，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资产、经营情况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全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，符合公司 2026 年发展目标与规划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战略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《关于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我们认为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在审计工作中坚持审计独立性准则，客观、公正地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发表了审计意见，我们同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《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、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适当的现金管理，可以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，提高公司的整体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公司编制的《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。

（八）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且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，上述行为有利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，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认为公司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相关制度标准，符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环境，薪酬的考核及制定程序完备合规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）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以及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公司 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以及 2025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并依据平等、互利的市场原则签订和履行，内容真实，关联交易价格公允；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董事会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江苏欧朗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冯锦侠、鞠明、刘莲

2026 年 4 月 24 日